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### 撒母耳記上（2）哈拿的禱告、以利的兩個兒子、撒母耳在示羅逐漸長大，以及神的使者預言以利家將遭禍（撒上2:1-30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撒母耳記上1:1-28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撒母耳記上1:1-28講述以法蓮人以利加拿的妻子哈拿向耶和華求得一子、並還願將兒子撒母耳終身歸與神的故事。

撒母耳記上這卷書所記載的故事始於士師秉政時期，可能在參孫最後的幾年。撒母耳是以色列最後的士師，也是君王時代首位祭司兼先知，是眾士師的典範。他以神的聖言治理人民，而不是任意妄為。撒母耳曾膏立以色列的第一任君王。

舊約中許多偉大的領袖（如亞伯拉罕、雅各、大衛等人）都有多位妻妾，不過這並非神起初的心意。創世記2:24說，夫妻二人要合為一體。神子民中，過去為甚麼仍有多妻現象呢？原因有二：第一，為了多生養後代，好幫助男人做繁重的工作，並使家族脈脈相傳、連綿不斷。兒女眾多是豐足與地位的象徵。第二，昔日戰亂頻頻，許多青年男子戰死，一夫多妻制度就成為社會認可的方式，以使婦女能出嫁，不至孤苦貧窮。但是，多妻制度常常造成嚴重的家庭問題，從哈拿與毗尼拿的故事中，我們可以看出這種情形。

根據約書亞記18:1的記載，敬拜神的會幕設在示羅，是當時以色列人的宗教中心。律法規定全以色列的男丁要一年三次到那裡去守宗教節期（即逾越節連同除酵節、七七節和住棚節）。以利加拿遵從神的規定，每年照例到示羅敬拜耶和華。

哈拿一直不能生育。在舊約時代，不育的婦女使丈夫無後，在社會蒙受羞辱。在社會經濟結構中，兒女是非常重要的成員，是家庭勞動力的來源；父母年老時，子女也當盡上反哺的本分。妻子如果無所出，按照古代近東的習慣，就要將自己的婢女給丈夫作妾，替她生養兒女。那時容許丈夫休不育之妻，以利加拿雖可以拋棄哈拿，卻仍然專一愛她，不理社會的嘲諷和民事法律上休妻的權利。

神對哈拿有其計劃，願意使她延遲數年才生孩子。毗尼拿與以利加拿只看到哈拿表面的處境，卻不知與此同時，神正在實施祂的計劃。親愛的聽眾朋友，請顧念那些在你周圍切切禱告、但尚未蒙神應允的人。他們需要你的愛心與說明。扶助在禱告上缺乏信心的人，幫助他們堅定信心，使他們確信：到了神所定的時間，神必成全自己的計劃。

哈拿知道丈夫愛她，但這仍不足以安慰她。她常常聽到毗尼拿的冷嘲熱諷，漸漸地喪失了自信。他人的不公平對待，我們管不了，但我們卻能選擇用甚麼態度來回應惡言。與其沉溺於一己的難題，不如欣賞神所賜下的恩愛親情，這樣才會把自艾自憐化為盼望。

哈拿有十足的理由愁苦傷心，她不能生兒育女，又受到毗尼拿的嘲諷。但哈拿既沒有報復，也不放棄盼望，只向神坦誠訴苦，亦向神訴求。人人都會遇到徒勞無功的時刻，在工作上、

事奉上、或是人際關係上，都有山窮水盡、一事無成之際，也可能感到很難再用信心禱告。但哈拿看出只有禱告才是讓神動工的惟一出路。

親愛的聽眾朋友，當留心你在禱告中所許的願，因為神會照你所許的來追討。哈拿求子心切，甘願與神討價還價。神接受了其所許的願，賜給她一個兒子。儘管還願是痛苦的事，哈拿仍毫不失信地去還願。我們雖然沒有資格與神討價還價，神仍可能會答應我們許願的禱告。神既向我們成全他的應許，也就指望你向他守諾言。

哈拿把撒母耳留在會幕的時候，他大概有三歲大了，按習慣說是斷奶的年歲。哈拿將兒子獻給神，使他終身事奉神。哈拿當然沒有忘記她摯愛的兒子，她經常去探望撒母耳。哈拿每年為兒子做一件小外袍，正如祭司以利所穿的一樣。撒母耳後來住在拉瑪，就是他父母的故鄉。

接下來，我們進入撒母耳記上2章的研讀與查考。

哈拿的禱告被譽為“舊約信徒的頌歌”，其價值在於，它不單單是感恩的讚美詩，更是預言了彌賽亞對全地的統治。這首頌歌超越了人的感性，洞悉了聖經中的救贖真理，是正確把握聖經救贖史的黃金鑰匙。詩篇113篇的靈感與之有異曲同工之妙，新約的馬利亞之歌則重視了它的基調。與其相似的救贖之歌還有米利暗和底波拉之歌。

撒母耳記上2:1記載：“哈拿禱告說：我的心因耶和華快樂；我的角因耶和華高舉。我的口向仇敵張開；我因耶和華的救恩歡欣。”

在這節經文裡，哈拿使用了三重反復法“我的心、我的角、我的口”這一典型的希伯來文學技巧，來表達自己對耶和華施行救恩的無限感激。她的心從愁苦變為喜樂；角象徵力量和權勢，哈拿因不能生育而遭到毗尼拿的蔑視與嘲諷，且哈拿因沒有確認神的愛而感到彷徨無助，這時她在家中就像被踐踏在灰塵之中的綿羊一樣軟弱而沒有權勢，如今卻因神眷顧得子而被高高舉起；她的口原是只能沉默，如今卻能向仇敵張開，誇耀神的恩典和作為。凡在基督裡得救的聖徒，都當效法哈拿抒發這種對神的感激之情。

撒母耳記上2:2記載哈拿禱告說：“只有耶和華為聖；除他以外沒有可比的，也沒有磐石像我們的神。”

舊約把神形容成“磐石”；新約稱主耶穌為房角石；在馬太福音16:18，基督講到自己時說：“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；”哈拿依靠的磐石就是我們今天依靠的同一磐石。沒有一個磐石像我們的神一樣。

撒母耳記上2:3記載哈拿禱告說：“人不要誇口說驕傲的話，也不要出狂妄的言語；因耶和華是大有智識的神，人的行為被他衡量。”

當我們向神禱告的時候要很小心，不要讓驕傲絆倒我們。我們要認識自己的弱點、自己的不足及無能，因為我們沒有資格向神有所要求。我們常常會聽到有人問：“神為甚麼不聽我的禱告呢？”我希望大家不妨思考一下：“神為甚麼該聽你說呢？你有甚麼資格要求神呢？”如果你接受了耶穌基督作你的救主，你就有資格，因為你能奉耶穌基督的名來到神面前。身為神的兒女，我們有主耶穌的名和資格提出要求。但要記得我們的禱告必須符合神的旨意。

撒母耳記上2:4-6記載哈拿禱告說：“勇士的弓都已折斷；跌倒的人以力量束腰。素來飽足的，反作用人求食；饑餓的，再不饑餓。不生育的，生了七個兒子；多有兒女的，反倒衰微。耶和華使人死，也使人活，使人下陰間，也使人往上升。”

這段經文的整體思想強調：神是賜與人生命的神。約伯記1:21說：“我赤身出於母胎，也必赤身歸回；賞賜的是耶和華，收取的也是耶和華。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。”只有神有能力賜與生命，也只有神有權收取。除非你我有力量賜與生命，否則我們沒有權力奪取人的性命。只有神有這種能力。在使徒行傳5章，亞拿尼亞和撒非喇的死，是神對罪人施行的審判。神不必為審判罪惡而向人道歉，因為這是神的宇宙，我們是受造物，神照祂的方式運行。不久前我和一位大學生談話，他接受了主，但還有很多事沒法接受。我說：“如果你不喜歡神預定的救恩方式，你也不喜歡神所作的事，你可以下車，自己造一個宇宙，設定你自己的規則，用你自己的方式運作。但是只要你還在神的宇宙裡，你就要按照神的規則作事。”如果我們願意照神的方式行事，我們就應當敬拜神，並順服神的安排與旨意，這樣便可以得享神的祝福。

撒母耳記上2:7記載哈拿禱告說：“他使人貧窮，也使人富足，使人卑微，也使人高貴。”

這節經文提出我們大家都疑惑的問題：“為甚麼有人富足，有人貧窮？”我也不清楚神為甚麼讓有些人有錢、有些人貧困。那是神的主權，有一天神會讓我們知道。我們要等待神的啟示，因為我知道神有祂的答案。

撒母耳記上2:8-9記載哈拿禱告說：“他從灰塵裡抬舉貧寒人，從糞堆中提拔窮乏人，使他們與王子同坐，得著榮耀的座位。地的柱子屬於耶和華；他將世界立在其上。他必保護聖民的腳步，使惡人在黑暗中寂然不動；人都不能靠力量得勝。”

人若是靠著自己的努力、權力和能力，是不可能為神作工的。基督徒要明白這個道理。我們只有靠著聖靈的大能才行。我們需要學會依靠神的大能，並在基督裡得享安息。

撒母耳記上2:10記載哈拿禱告說：“與耶和華爭競的，必被打碎；耶和華必從天上以雷攻擊他，必審判地極的人，將力量賜與所立的王，高舉受膏者的角。”

這是聖經最了不起的經文之一，並且是第一次使用受膏者，希伯來原文是彌賽亞，希臘文新約的翻譯是基督。這是主耶穌的頭銜。神在以色列準備要設立一個王國。既然以色列人拒絕神權治理，神要為他們膏立一個君王。

撒母耳記上2:11記載：“以利加拿往拉瑪回家去了。那孩子在祭司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。”

聽起來好像撒母耳留在一個有保護和遮蔽的地方；會幕似乎應該是那樣的，可惜不是。

撒母耳記上2:12記載：“以利的兩個兒子是惡人，不認識耶和華。”

以利的兩個兒子是“墮落的兒子”，也就是惡魔的兒子的意思。他們沒有得救。大祭司的兒子只是在會幕附近服事。有些人以為把孩子送到主日學就可以放心了；有些父母以為替他們的孩子找到一個好教會就可以安心了。問題是那是否真是個好地方，如果不為他們禱告的話，那裡會成為最危險的地方。因為魔鬼一定會在，它會到這些好地方去。大家還記得魔鬼也進了基督與門徒慶祝最後晚餐的那個小樓嗎？因為魔鬼也在，那個小樓是當天晚上耶路撒冷

最危險的地方。讓孩子去主日學、去一個好教會，仍然需要不斷為他們禱告。孩子可能會陷入危險。小撒母耳到了一個危險的地方，他的母親不斷地為他禱告。

撒母耳記上2:13-16記載：“這二祭司待百姓是這樣的規矩：凡有人獻祭，正煮肉的時候，祭司的僕人就來，手拿三齒的叉子，將叉子往罐裡，或鼎裡，或釜裡，或鍋裡一插，插上來的肉，祭司都取了去。凡上到示羅的以色列人，他們都是這樣看待。又在未燒脂油以前，祭司的僕人就來對獻祭的人說：‘將肉給祭司，叫他烤吧。他不要煮過的，要生的。’獻祭的人若說：‘必須先燒脂油，然後你可以隨意取肉。’僕人就說：‘你立時給我，不然我便搶去。’”

以利的兩個兒子在事奉上不忠心，他們在作宗教的非法勾當。

撒母耳記上2:17記載：“如此，這二少年人的罪在耶和華面前甚重了，因為他們藐視耶和華的祭物（或作：他們使人厭棄給耶和華獻祭）。

由於身為祭司的這兩個少年人不忠心，讓許多人遠離神。以色列人在會幕看見了以利兩個兒子的所作所為之後，不但不能被吸引親近神，反而因此而遠離神了。親愛的聽眾朋友，我們要在我們的生活以及教會的服事上格外警醒。如果我們在教會看到罪惡卻熟視無睹、無動於衷或設法遮蓋，這樣做只會使人遠離神。這是許多人不願去教會的原因之一，他們看到教會裡面的偽善，這使得他們退縮了。我知道是有這樣的事，就好像在以利時代在會幕的污穢情形一樣。

撒母耳記上2:18-19記載：“那時，撒母耳還是孩子，穿著細麻布的以弗得，侍立在耶和華面前。他母親每年為他做一件小外袍，同著丈夫上來獻年祭的時候帶來給他。”

撒母耳在以利兩個壞兒子的環境中長大，他的母親沒有忘記他。哈拿愛她的兒子，她許願把兒子獻給神，也還了願。每年她給撒母耳做一件外套，這更顯得這位母親的溫柔和慈愛。

撒母耳記上2:20-21記載：“以利為以利加拿和他的妻祝福說：‘願耶和華由這婦人再賜你後裔，代替你從耶和華求來的孩子。’他們就回本鄉去了。耶和華眷顧哈拿，她就懷孕生了三個兒子，兩個女兒。那孩子撒母耳在耶和華面前漸漸長大。”

神賜福哈拿。她又生了五個孩子，但她從沒有忘記撒母耳。她每年為兒子做一件小外套。儘管會幕的環境不好，撒母耳在神面前茁壯成長。

撒母耳記上2:22記載：“以利年甚老邁，聽見他兩個兒子待以色列眾人的事，又聽見他們與會幕門前伺候的婦人苟合，”

以利是個縱容的父親。他對兒子的惡行採取姑息的態度，沒有及時制止。這兩個兒子非常可怕和邪惡，“他們與會幕門前伺候的婦人苟合”。這就是現在的道德觀，我認為以利的兒子比今天的道德更差。其實這並不是新事，而是回到挪亞時代的洪水時期。

撒母耳記上2:23-26記載：“他就對他們說：‘你們為何行這樣的事呢？我從這眾百姓聽見你們的惡行。我兒啊，不可這樣！我聽見你們的風聲不好，你們使耶和華的百姓犯了罪。人若得罪人，有士師審判他；人若得罪耶和華，誰能為他祈求呢？’然而他們還是不聽父親的話，因為耶和華想要殺他們。孩子撒母耳漸漸長大，耶和華與人越發喜愛他。”

以利兒子的行為已經是公開的醜聞，但以利只是輕描淡寫地批評兩句而已。

祭司怎麼做，百姓就會有樣學樣。以利的兒子帶著以色列人犯罪。以利只是輕輕責備他們，沒有積極地糾正他們。以利是個縱容的父親。

環境這麼糟，撒母耳漸漸長大，得到神和人的喜愛。他專心事奉神，有母親為他禱告。神要用他。

撒母耳記上2:27-29記載：“有神人來見以利，對他說：‘耶和華如此說：“你祖父在埃及法老家作奴僕的時候，我不是向他們顯現嗎？在以色列眾支派中，我不是揀選人作我的祭司，使他燒香，在我壇上獻祭，在我面前穿以弗得，又將以色列人所獻的火祭都賜給你父家嗎？我所吩咐獻在我居所的祭物，你們為何踐踏？尊重你的兒子過於尊重我，將我民以色列所獻美好的祭物肥己呢？”’”

神叫一個先知去告訴以利，神不要他作大祭司了。神不再使用祭司，而是要興起一個祭司先知，就是撒母耳。他要服事神，他的職分是先知。

撒母耳記上2:30記載：“因此，耶和華—以色列的神說：“我曾說，你和你父家必永遠行在我面前；現在我卻說，決不容你們這樣行。因為尊重我的，我必重看他；藐視我的，他必被輕視。””

我們若犯罪得罪神，是虧缺神的榮耀。聖經中最大的誡命是叫我們愛神、敬畏神、事奉神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甚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甚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